

中国税务教育 发展报告

(2013—2014)

李俊生 主编

由
中國稅務出版社

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委托中央财经大学税收教育研究所组织编写

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告

(2013—2014)

李俊生 主编

由
中国税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告. 2013—2014/李俊生主编.

-- 北京:中国税务出版社,2015. 10

ISBN 978 - 7 - 5678 - 0320 - 6

I. ①中… II. ①李… III. ①税收管理 - 教育工作 - 研究报告 - 中国 - 2013—2014 IV. ①F812. 423 -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37506 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 名: 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告(2013—2014)

作 者: 李俊生 主编

责任编辑: 姜莉娜

责任校对: 于 玲

技术设计: 刘冬珂

出版发行: 中国税务出版社

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国投财富广场 1 号楼 11 层

邮政编码: 100055

<http://www.taxation.cn>

E-mail: swcb@taxation.cn

发行中心电话: (010)83362083/86/89

传真: (010)83362046/47/48/49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联兴盛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规 格: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266000 字

版 次: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78 - 0320 - 6

定 价: 49.00 元

如有印装错误 本社负责调换

《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告（2013—2014）》

编撰委员会

顾问：郝昭成

主任：李俊生

委员：樊丽明 龚祖英 贾绍华 汤贡亮
李林军 付树林 苏筱华 曾光辉
高永清 李九领 王鸿貌 李为人
李林木 郭洪荣 宋 宁 张晓彬
薛清水 刘 兵 毛 一

主编：李俊生

副主编：贾绍华 汤贡亮

主笔：李俊生 贾绍华 汤贡亮 朱为群
彭骥鸣 崔志坤 郝琳琳 刘 翩
刘 洋 古建芹

撰稿：李九领 赵书博 田建利 郭维真
黄宏斌 缪长艳 陶瑞翠 李 勇
李建军 牛梓懿 叶素念 王惠姗

序

财赋者，邦国大本。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指出，财政是庶政之母，关乎民众安居乐业，关乎社会和谐有序，关乎国家长治久安。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为中国今后的各项改革事业，特别是财税改革和教育领域的改革指明了方向。《决定》指出，“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科学的财税体制是优化资源配置、维护市场统一、促进社会公平、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制度保障”。新定位的财政税收职能作用上升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层面，这是历史上前所未有的高度。《决定》指出，要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国民教育系列内的税务教育工作从来就是我国税收事业和税务系统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的基础性环节。税务教育是培养税务人才的重要方式和手段，高质量的税务人才是财税改革成功的重要保障。中国税务教育作为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面推进财税领域改革的规划中显得尤为重要。

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是由国内高校、税务专业院校与税务



系统有关部门、院校和专业人士参加的学术交流组织，旨在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贯彻新时期治税思想，按照理论联系实际和外为中用的原则，开展税务教育教学研究和学术交流，为我国税务教育事业的发展服务。

2013年7月，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委托中央财经大学税收教育研究所，组织研究会有关高校老师、税务系统专家编著出版了《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告（1949—2012）》，系统梳理和总结了从1949年到2012年我国税务教育的发展规律，并为我国未来税务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出了前瞻性的理论探索，得到了广泛的关注和好评。

为了继续深入研究中国税务教育的发展，探寻规律、总结经验，自中国税务教育研究会2013年年会以来，研究会继续委托中央财经大学税收教育研究所组织多项讨论，深入调查研究。2014年4月和2015年3月，在中央财经大学和上海财经大学分别召开参与《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告（2013—2014）》写作的研究会成员单位撰稿研讨会和出版审稿研讨会，在国家税务总局领导的关怀、支持和各院校的积极努力下，《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告（2013—2014）》将由中国税务出版社付梓出版。

《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告（2013—2014）》的编著，意在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关于全面深化改革、依法治国的精神，意在重点突出2013—2014年我国税务教育的新形势、新挑战、新发展，探寻适应中国税务教育改革和法治化、现代化、国际化趋向的中国税务教育的发展规律。本报告框架体系基本维持《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

告（1949—2012）》的框架，保持总报告和中国税务学历教育发展报告、中国税务公务员教育发展报告、中国税务中介机构执业教育发展报告、中国纳税人社会教育发展报告等分报告，并在此基础上增加中国税务教育的绩效评价、税收法治化进程和中国税务教育、关税与中国税务教育、中外税务教育比较研究等内容。

按照中国税收教育研究会的工作部署，本研究报告阐述了2013—2014年中国税务教育事业的新成绩、新发展、绩效评价与前瞻分析；概述了电子商务征税、自贸区税收政策、互联网金融税收、现代化征管模式与国民税法遵从等方面，中国税务教育面临的新形势与新挑战；对于2013—2014年我国税务学历教育的新发展及其相关课程设计、教学方法、教材建设、教学成果、招生就业及师资培养作了系统的梳理与分析；阐述了中国税务公务员职业教育的新发展和中介机构职业教育的新发展，尤其是总结了2013—2014年全国税务领军人才培养、用人机制创新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税务律师职业能力的培养和发展；阐述了2013—2014年中国纳税人社会教育的新发展，并对中外税务教育比较做了专题研究。以上研究报告可综合为2013—2014年我国税务领域多层次人才培养的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总议题。总结、梳理、研究这些议题，对于提升我国税务教育的水平，在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的指引下，不断发展我国的税务教育事业无疑是非常有益的。

作为真实记录、系统研究中国税务教育的尝试，本报告（2013—2014）延续了《中国税务教育发展报告》（1949—2012）



的体例，重点突出了经济新常态下税务教育发展的方向、路径、绩效；增加了互联互通式的网络教育、关税教育、公务员比较教育等方面的内容，力求有所创新，更好地服务于社会。囿于获取资料的渠道、信息的完整性等原因，加之不同涉税教育群体对税务教育的理解与需求的差异性，本报告中的不足与纰漏在所难免，恳请各位读者指正；更期待社会各界关注本报告，积极献言献策，使本报告在促进我国现代化税务教育事业中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是为序。

李俊生

2015年6月

目 录

总报告：

中国税务教育的发展与展望（2013—2014）	(1)
一、中国税务教育概述（2013—2014）	(1)
(一) 税务教育进入规范化发展时期	(1)
(二) 税务教育向“办好人民满意的税务教育”迈进	(2)
(三) 税务教育促进公民税收意识的提高	(2)
(四) 税务教育主动迎接新形势与新挑战	(3)
二、中国税务教育的发展与成就	(3)
(一) 税务教育与税收法治化相互促进，协同发展	(3)
(二) 税务学历教育的发展与成就	(5)
(三) 中国税务公务员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成就	(10)
(四) 税务中介机构教育的发展与成就	(14)
(五) 纳税人社会教育的发展与成就	(15)
(六) 关税与中国税务教育的新发展	(17)
三、中国税务教育绩效评价与指标设计	(24)
(一) 税务学历教育评价	(25)
(二) 税务职业教育绩效评价	(29)
(三) 税务中介机构执业教育	(33)



分报告一：

中国税务学历教育的发展（2013—2014）	(39)
一、税务学历教育面临的形势	(39)
(一) 税务学历教育存在的机遇	(39)
(二) 税务学历教育面临的挑战	(41)
二、税务专科教育	(43)
(一) 培养目标和模式	(43)
(二) 师资、教学与成果	(44)
(三) 课程设计与教材建设	(45)
(四) 招生与就业	(46)
三、税务本科教育	(47)
(一) 培养目标	(47)
(二) 招生就业	(48)
(三) 师资状况	(50)
(四) 课程设计	(51)
(五) 教学方法	(52)
(六) 教材建设	(55)
(七) 教学成果	(56)
四、税务学术型研究生教育	(60)
(一) 培养目标和模式	(60)
(二) 招生就业	(61)
(三) 师资状况	(66)
(四) 课程设计	(66)
(五) 教学方法	(67)
(六) 教材建设	(68)
(七) 教学成果	(68)
五、税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	(69)
(一) 培养目标和模式	(69)

(二) 招生就业	(69)
(三) 师资状况	(72)
(四) 课程设计	(73)
(五) 教学方法	(77)
(六) 教材建设	(79)
(七) 教学成果	(80)
六、提升税务学历教育水平的若干政策思考	(80)
(一) 积极优化税务学历教育结构	(80)
(二) 加快转变税务学历教育培养目标与模式	(81)
(三) 加快税务学历教育教材与课程体系建设	(82)
(四) 提升税务学历教育师资队伍整体素质	(83)
(五) 强化税收模拟实训室和实训基地建设	(83)
(六) 全面提高税务学历教育信息化水平	(84)

分报告二：

中国税务公务员教育的发展（2013—2014）	(85)
一、中国税务公务员教育概述（2013—2014）	(86)
(一) 政策指导	(86)
(二) 培训组织	(88)
(三) 培训保障	(94)
(四) 存在问题	(97)
二、税务公务员教育的新突破——领军人才培养	(98)
(一) 全国税务领军人才培养方案的理论研究阶段	(99)
(二) 全国税务领军人才培养工作规划阶段	(102)
(三) 全国税务领军人才培养工作实施阶段	(104)
(四) 领军人才培养的制度建设	(114)
(五) 税务领军人才培养的影响及意义	(115)
三、税务公务员教育的新发展——网络培训	(119)



(一) 网络学院建设成果	(120)
(二) 网络学院的显著优势	(125)
(三) 网络学院的转型升级	(126)

分报告三：

中国税务中介机构执业教育的发展（2013—2014） (131)

一、中国税务中介机构执业教育的发展状况	(131)
(一) 税务中介机构	(131)
(二) 税务中介机构的从业人员	(133)
(三) 税务中介机构从业人员的执业教育	(141)
二、中国税务中介机构执业教育发展面临的挑战	(151)
(一) 影响税务中介执业教育的主要因素	(151)
(二) 涉税中介执业范围面临的挑战	(153)
(三) 涉税中介执业资格考试面临的挑战	(156)
(四) 执业继续教育面临的挑战	(160)
三、中国税务中介机构执业教育的发展对策措施	(162)
(一) 以市场为导向摆正涉税中介的定位	(162)
(二) 以需求为核心把握涉税中介执业教育的重点	(163)
(三) 以合作为平台注重涉税中介执业教育的创新	(164)
(四) 以服务为引领驱动中介教育的分层	(165)

分报告四：

纳税人社会教育新发展（2013—2014） (166)

一、纳税人社会教育理论概述	(166)
(一) 背景	(166)
(二) 纳税人的权利和义务	(167)
(三) 纳税人社会教育	(168)
二、纳税人社会教育现状与存在问题	(169)

(一) 依托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推进纳税人社会教育	(169)
(二) 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创新税务服务管理活动	(171)
(三) 税收宣传形式与内容不断丰富	(176)
(四) 税收信息化建设逐步完善	(178)
(五) 纳税人服务组织不断完善	(182)
(六) 纳税人信用等级建设成为纳税人社会教育重要内容	(186)
(七) 当前纳税人社会教育存在的主要问题	(188)
三、国外纳税人社会教育经验与借鉴	(191)
(一) 英国纳税人社会教育实践	(191)
(二) 美国纳税人社会教育实践	(193)
(三) 日本的纳税宣传教育实践经验	(199)
(四) 国外对纳税人宣传教育实践借鉴	(201)
四、完善我国纳税人社会教育对策	(208)
(一) 树立纳税人社会教育的先进理念	(208)
(二) 增强我国纳税人的权利意识	(209)
(三) 建立我国完善的纳税服务义务体系	(209)
(四) 构建我国纳税人社会教育完整的体系	(210)
(五) 建立我国纳税人社会教育成果评估机制	(210)
(六) 利用信息化手段提供纳税人社会教育	(210)
(七) 全面落实税收法定原则	(211)

分报告五：

税务教育国际比较研究

——国外税务公务员教育的经验与启示	(212)
一、税务公务员教育概述	(212)
(一) 税务公务员教育的内涵	(212)



(二) 税务公务员教育在税务教育中的地位和作用	(212)
(三) 税务公务员教育的分类	(214)
(四) 税务公务员教育的特点	(214)
二、若干国家和地区税务公务员教育实践	(215)
(一) 国家层面的制度约束和支持	(216)
(二) 持续终身的教育目标	(219)
(三) 自律他律结合的教育机制	(220)
(四) 分工有序的教育机构及运作模式	(222)
(五) 科学适用的课程体系和教育内容	(224)
(六) 因人适宜的教学模式	(231)
(七) 灵活多样的教学方法	(233)
(八) 系统规范的教育层次	(235)
(九) 双师多能的师资队伍	(235)
三、经验与启示	(237)
(一) 建立法律制度约束，保证税务公务员教育 顺利实施	(237)
(二) 整合教育培训机构资源，实现税务公务员 教育系统性	(238)
(三) 构建科学实用的税务公务员教育课程体系	(241)
(四) 因校而异建设师资队伍	(243)

附录：

中国税务教育面临的新形势与新挑战	(245)
一、新常态下税制改革总体蓝图引领未来税务教育 发展方向	(246)
二、税基侵蚀与利润转移（BEPS）行动计划拓宽了 税务教育的国际视野	(247)
(一) BEPS 行动计划的内容	(248)

(二) BEPS 行动计划对中国的影响	(249)
(三) BEPS 行动计划要求中国税务教育迈向国际化	(250)
三、其他新形势对税务教育的挑战	(252)
(一) 电子商务的发展促进税务教育的现代化	(252)
(二) 互联网金融创新挑战传统税务教育观念	(253)
(三) 自由贸易区的兴起引领税务教育新思维	(256)
参考文献	(258)
后记	(261)

总报告：

中国税务教育的发展与展望 (2013—2014)

党的十八大召开以来，中国的各项改革事业蓬勃发展，在“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方针引领下，教育改革成为社会关注的重大议题。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为中国今后的各项改革事业特别是教育领域的改革指明了方向。中国税务教育作为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面推进财税领域改革的规划下显得尤为重要。税务教育是培养税务人才的重要方式和手段，高质量的税务人才也是繁荣中国税收事业的重要保障。2013—2014年，在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的指引下，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精神的鼓舞下，在全体税务领域同仁的共同努力下，中国税务教育事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在税收法治化、税务学历教育、税务公务员教育、税务中介机构教育、纳税人社会教育等方面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一、中国税务教育概述 (2013—2014)

(一) 税务教育进入规范化发展时期

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的税务教育经历了创立与整顿、恢复与新建、发展与挑战、改革与创新等几个阶段，21世纪以来更是进入了一个规范、稳定和全面的发展时期。税务教育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成效



明显，税务教育的范围得到了极大的拓展，税务教育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2013—2014年，税务本科教育得到了长足的发展，研究生教育尤其是税务硕士教育逐步得到社会认可，税务领军人才等职业化教育走向正规，税收社会教育形式多样。从总体上看，税务教育进入规范化发展时期。

（二）税务教育向“办好人民满意的税务教育”迈进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包含办好人民满意的税务教育。教育是民族振兴和社会进步的基石，税务教育是税收事业繁荣的重要保障。十八大报告对中国的税务教育提出了新的希望。近年来，税务教育层次逐步扩展，税务学历教育、税务职业教育、纳税人社会教育等全面开花。税务教育手段呈现多样性，从传统的讲授教育、在职培训、综合实验实训，到纳税人学校的开办、网络学院的热衷、产学研的结合等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从政府部门、中介机构、企事业单位、金融保险证券机构、科研院所等需求来看，税务教育满足了多层次对税收人才的需求，税务教育的影响逐渐增强。从学历教育来看，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进一步创新高校人才培养机制，已经成为培养高素质税收人才的重要手段。学生的专业认同感增强，社会满意度提高。

（三）税务教育促进公民税收意识的提高

税收作为政府提供公共物品和服务的重要资金来源，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性逐步得到重视。税收也逐步揭开神秘的面纱，逐步得到社会的关注。进入21世纪以来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所得费用扣除标准的三次提高，2014年11月28日以来三次提高成品油消费税税额，全民关于房地产税改革的讨论等，都得到社会民众的广泛参与和关注，公众的税收意识在逐渐增强。一大批从事税务教育事业的专家学者积极采取各种手段普及税收知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近年来关于税收的提案明显增多。这一方面反映了我们的税务教育事业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同时也为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